

证券代码:600321 证券简称:ST 正源 编号:2020-012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延龙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同意由公司双向?正源国际资产城融合项目《合作协议》项下发生的成都正源

置业有限公司融资、项目管理等相关事项的义

务和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

还包括偿还融资款项本金、支付利息、融

资顾问费、工程咨询服务费、运营咨询服务

费、运营咨询费等费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三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

经营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担保事宜并

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议案案需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披露

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600321 证券简称:ST 正源 公告编号:2020-013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正源置

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置”)。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

额:本次公司为《合作协议》项下发生的

正源融资、项目管理等相关事项的义

务和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

括还包括偿还融资款项本金、支付利息、

融资顾问费、工程咨询服务费、运营咨

询咨询服务费、运营咨询费等费用。自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时提请股

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范围

内办理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

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正源置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延龙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黄水镇

长沟村10组300号1栋1层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市

场营销策划;物业管理;五金交电、建

辅建材的销售;酒店管理;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管理;市政工

程施工;建筑工程总承包。
截至本公告日,正源置为公司控股子公

司,公司持有其51%股权,青岛悦悦持

有其49%股权。
正源置于2019年11月18日成立,截至本

公告日,正源置尚未实现业务收入。
三、《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担保事项
《合作协议》项下发生的正源置的义

务和责任构成本合同之担保事项,包括

但不限于正源置偿还融资款项本金(借

款款项本金总额为人民币75,000.00万

元)、支付利息、融资顾问费、工程咨

询咨询服务费、运营咨询服务费,以及或

者有的逾期罚息、违约金、补偿金等,承

担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

、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评

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

、公告费、执行费等),赔偿因债务人违约而给

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2、担保方式
本合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
本合同保证期间为正源置在《合作协

议》项下全部义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正源置是公司推进双向?正源国际资产

城融合项目而设立的实施主体,因项目融

资需要,公司将正源置49%的股权阶段

证券代码:600321 证券简称:ST 正源 公告编号:2020-014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正源

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置”)。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

额:本次担保范围包括:融资本金、综

合融资成本等款项和《合作协议》约定

的正源置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其中融

资款项本金为55,000.00万元。截止

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正源置上述融

资提供股权质押担保20,000.00万元

人民币。
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公司对外担保

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控股子公司正源置向青岛悦悦企

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

称“青岛悦悦”)融资75,000.00万

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为两年,用于投资建

设“双向?正源国际资产城融合项目”,

由公司持有正源置51%的股权提供股

权质押担保,首期担保金额为20,000

.00万元人民币,双方已于2020年

3月19日签署了《股权质押协议》,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1

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股权

质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

0)号。
根据《股权质押协议》相关约定,公司

持有正源置51%的股权提供股权质押

担保的担保范围包括:《合作协议》约

定的人民币75,000.00万元融资本

金、综合融资成本等款项和《合作协

议》约定的正源置应承担的义务和责

任。因此,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

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

议《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股权质押

担保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由公司

为上述股权质押担保增加担保额度,使

担保范围达到《合作协议》约定的担保

范围。本次担保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

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次担

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正源置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延龙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黄水镇

长沟村10组300号1栋1层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市

场营销策划;物业管理;五金交电、建

辅建材的销售;酒店管理;装饰装修工

程;工程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管理;市政

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总承包。
截至本公告日,正源置为公司控股子公

司,公司持有其51%股权,青岛悦悦持

有其49%股权。
正源置于2019年11月18日成立,截

至本公告日,正源置尚未实现业务收入。
三、《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担保事项
《合作协议》项下发生的正源置的义

务和责任构成本合同之担保事项,包括

但不限于正源置偿还融资款项本金(借

款款项本金总额为人民币75,000.00

万元)、支付利息、融资顾问费、工程

咨询服务费、运营咨询服务费,以及或

者有的逾期罚息、违约金、补偿金等,承

担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

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

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

、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等),赔偿

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

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2、担保方式
本合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
本合同保证期间为正源置在《合作协

议》项下全部义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正源置是公司推进双向?正源国际资产

城融合项目而设立的实施主体,因项目

融资需要,公司将正源置49%的股权

阶段转让给债权人,公司仍持有其51%

的股权。
本次公司为正源置提供保证担保,有

利于公司推进“双向?正源国际资产

城融合项目”的顺利实施,董事会认为

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

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

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

计对外担保额度为45,000.00万元

(不含本次担保,但已包含公司为正源置

上述融资提供的股权质押担保20,000

.00万元),公司将于2020年4月8

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保证担

保和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和《关于

为子公司融资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增加担

保额度的议案》,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两项议案,同时鉴于本次公司提

供保证担保和股权质押担保均系《合

作协议》项下发生的正源置融资等相

关事项的义

务和责任提供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累计对外担保额度将增至100,000

.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资产的37.14%。公司对外担保均为

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

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担保的独

立意见;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

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20-013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3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969号上海中油阳光大酒店2楼礼仪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95,742,6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126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姜明先生因其他公务安排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凌峰先生、财务总监陈志先生、副总经理方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一)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5,742,357	99.9999	286	0.000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53,200	99.9873	286	0.0127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陈瀚、施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大智慧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4日

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
基金代码	0803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3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9]2068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0年3月9日至2020年3月18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基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3月2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户)	17,474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046,300,603.76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769,285.63
有效认购份额	2,046,300,603.76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769,285.63
合计	2,047,069,889.3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0,007,55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977%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69,935.01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1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3月23日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为0万份至10万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为0万份至10万份。截至2020年3月18日止,本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本基金份额为20,007,550.00份。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站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ebf.com.cn)或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202-8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4日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暂停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办理旗下基金相关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0年3月24日起暂停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诚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已通过泰诚财富购买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一)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041-1001
公司网站:www.haoyoujin.com
(二)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9-258-258

公司网站:www.gsunds.com.cn
风险提示: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 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一、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日前与民生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民生证券为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纯债,基金代码:A类份额519061、C类份额519060)的销售机构。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自2020年3月25日起,投资者可以在民生证券各网点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民生证券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376
网站:www.msqz.com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hftfund.com
本公司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4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所持股票东吴证券(601555)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等有关规定,为保持中长期持股的股票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更好的维护持有人利益,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3月20日起对旗下“基金(ETF基金除外)”所持有的东吴证券(股票代码:601555)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

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4日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延迟披露旗下公募基金2019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公司旗下公募基金2019年年度报告拟推迟至2020年4月30日(包含当日)前披露,上述事宜已按规定向监管机构报备。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风险提示:本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